

歌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關係人會議第十次續行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民生社區活動中心集會堂

地址：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 163 之 1 號 4 樓

一、會議召集：台灣台北地方法院

二、主席：重整監督人呂正樂會計師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重整人兼總經理章世璋

重整監督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陳志熏

蔡慧玲律師

財務顧問 普華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法律顧問 劉慧君律師

簽證會計師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
四、報告各組關係人之申報債權額、申報股東權數、各組關係人表決權數及出席權數

五、主席報告：宣布開會，並宣布下列事項：

(一)張秀雄重整人已於 101 年 5 月 2 日法院裁定准予辭任；

(二)下次開會時間：101 年 12 月 18 日(二)上午 10 點，下次開會地點：民生社區活動中心集會堂；

(三)請各位重整債權人將於 101 年 6 月 30 日前，自歌林公司網頁下載受償帳號通知書，正確填載匯款帳號及寄送地址後郵寄至歌林公司，以利歌林公司依重整計畫清償重整債權；

(四)預訂於營業讓與交割完成日後之清算階段，向主管機關聲請撤銷公開發行，俾樽節人力及支出。

六、主席致詞：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最近期財務報表內容報告

(二)處分資產報告

1、已出售資產情形報告

2、未出售資產情形報告

(三)重整計畫清償情形報告

1、優先組重整債權清償情形報告

2、有擔組重整債權清償情形報告

3、無擔組重整債權清償計畫報告

(四)子公司處理進度報告

八、關係人發言提問：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十、散會